证券代码:002490　证券简称:山东墨龙　公告编号:2021-051

山东墨龙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1】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山东墨龙	股票代码	002490,0056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香港联合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姓名	赵晓瀧		
办公地址	山东省寿光市文圣街999号		
电话	0536-5100890		
电子信箱	dsh@molonggroup.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898,127,577.08	1,346,377,691.82	40.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8,250,796.42	-109,325,493.01	37.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67,526,958.21	-107,680,448.54	37.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9,471,631.29	62,467,301.30	-131.1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55	-0.137	37.5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55	-0.137	37.5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91%	-6.46%	2.5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4,913,625,494.81	5,175,635,815.38	-5.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712,635,539.42	1,780,737,084.59	-3.82%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2,367(其中A股户数42,323户,H股户数44户)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寿光墨龙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9.53%	235,617,000	0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2.55%	100,145,730	0		
山东智梦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9.20%	73,394,911	0		
张云三	境内自然人	4.03%	32,168,400	0		
寿光市鸿森物流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99%	31,800,000	0		
寿光市赛金置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89%	31,000,000	0		
寿光市瑞森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93%	23,374,800	0		
林福龙	境内自然人	2.08%	16,604,302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44%	11,510,091	0		
李玉娥	境内自然人	0.51%	4,067,8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山东智梦控股有限公司、寿光市鸿森物流有限公司、寿光市赛金置业有限公司及寿光市瑞森新型建材有限公司通过签署一致行动人协议达成一致行动人关系,相互无控制关系。除上述情形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新控股股东名称	寿光墨龙控股有限公司
变更日期	2021年3月23日
指定网站查询索引	http://www.cninfo.com.cn
指定网站披露日期	2021年3月25日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山东墨龙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八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490　证券简称:山东墨龙　公告编号:2021-049

山东墨龙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墨龙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1年8月11日以书面送达或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21年8月26日下午2: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及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杨云龙先生主持,会议应到董事8名,实到董事8名,公司部分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就相关议案进行了审议、表决,并通过以下决议:

1、以8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山东墨龙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1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墨龙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山东墨龙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1-051)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证券时报》。

2、以8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

为进一步盘活存量资产,提高资产的使用效率,拓展融资渠道,公司拟以所拥有的部分生产设备作为租赁标的物,与长江联合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开展售后回租融资业务,融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期限不超过36个月。在租赁期内,公司以售后回租的方式继续使用该部分生产设备,至租赁合同约定的租赁期结束,标的资产所有权将转移至公司。

具体详情请见公司于同日在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证券时报》刊登的《关于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2)。

三、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墨龙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八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490　证券简称:山东墨龙　公告编号:2021-050

山东墨龙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墨龙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1年8月11日以书面送达或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21年8月26日上午10:00以通讯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监事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魏召强先生主持,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作出决议如下:

1、以3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监事会审阅并同意《山东墨龙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并出具结论性意见如下:《山东墨龙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编制及审议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1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山东墨龙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山东墨龙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1-051)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证券时报》。

备查文件

1、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墨龙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一年八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490　证券简称:山东墨龙　公告编号:2021-052

山东墨龙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为进一步盘活存量资产,提高资产的使用效率,拓展融资渠道,山东墨龙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墨龙”或“公司”)拟作为承租人,以所拥有的部分生产设备作为租赁标的物,拟与长江联合金融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金租”)开展售后回租融资业务,融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期限不超过36个月。融资租赁事项之租赁利率、租金及支付方式等具体内容以实际签订的协议为准。在租赁期内,公司以售后回租的方式继续使用该部分生产设备,至租赁合同约定的租赁期结束,标的资产所有权将转移至公司。山东寿光金鑫投资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无偿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2021年8月26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本次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在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所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长江联合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锦康路308号12楼

注册资本:人民币245,000万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金剑华

成立日期:2015年6月18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3422088139

经营范围:融资租赁业务;转让和受让融资租赁资产;固定收益类证券投资业务;接受承租人的租赁保证金;吸收非银行股东三个月(含)以上定期存款;同业拆借;向金融机构借款;境外借款;租赁物变卖及处理业务;经济咨询,信贷资产证券化业务,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是否失信被执行人:经查询,未发现长江金租为失信被执行人。

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数据:2020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303.48亿元,负债总额267.19亿元;2020年度实现净利润3.32亿元。

履约能力分析:长江金租运营较为稳健,具备开展本业务的能力。

关联关系:长江联合金融租赁有限公司与公司及公司前十名股东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其他可能或已经造成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

三、交易标的情况介绍

1、标的资产名称:部分生产设备

2、类别:固定资产

3、权属:本次标的资产所有权在租赁期间属于长江金租,公司以售后回租的方式继续使用该部分生产设备,至租赁合同约定的租赁期结束,标的资产所有权将转移至公司。交易标的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以及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4、所在地:山东省寿光市

四、交易主要内容

1、出租人:长江金租

2、承租人:山东墨龙

3、融资金额及收款方式:人民币不超过6,000万元由公司收取

4、租赁物:机器设备

5、租赁方式:售后回租

6、租赁期限:不超过36个月

7、租金计算及支付方式:按照合同签订时的市场利率水平确定,由公司分期支付。

8、租赁设备所属权:租赁期满,公司以留购价100元人民币回购此融资租赁资产所有权。

五、交易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通过开展本次融资租赁业务,有利于盘活存量资产,提高资产的使用效率,进一步拓展融资渠道,为公司运营提供长期资金支持。开展本次融资租赁业务,不会损害公司利益,不会影响公司标的资产的正常使用,不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影响公司业务的独立性,且回购风险可控。

六、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墨龙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八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357　证券简称:富临运业　公告编号:2021-040

四川富临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富临运业	股票代码	00235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曹洪	李芝蕾	
办公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青羊区广富路239号N区29栋	四川省成都市青羊区广富路239号N区29栋	
电话	028-83262759	028-83262759	
电子信箱	zhengquan@scflyy.cn	zhengquan@scflyy.cn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53,474,034.50	269,214,632.06	31.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6,434,249.53	42,546,817.62	79.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68,498,321.36	38,470,339.00	78.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8,469,093.96	10,098,669.16	280.9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438	0.1357	79.6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438	0.1357	79.6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96%	3.54%	上涨2.42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669,083,729.44	2,586,383,953.45	3.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320,899,712.63	1,246,900,154.99	5.93%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5,68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永锋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9.90%	93,733,221	0	质押	48,143,133
#官大福	境内自然人	5.15%	16,141,800	0		
王成盛	境内自然人	5.00%	15,674,416	0		
罗嘉俊	境内自然人	4.57%	14,324,400	0		
#杨勤统	境内自然人	2.48%	7,789,800	0		
#李贤珍	境内自然人	1.82%	5,705,400	0		
李子萍	境内自然人	0.60%	1,868,464	0		
姚慧	境内自然人	0.59%	1,858,395	0		
安东	境内自然人	0.50%	1,572,200	0		
张天虎	境内自然人	0.43%	1,348,119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亦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官大福普通证券账户持有15,600,000股,通过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541,800股,合计持股16,141,800股;公司股东杨勤统通过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7,789,800股;公司股东李贤珍通过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5,705,400股。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无

证券代码:002357　证券简称:富临运业　公告编号:2021-041

四川富临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四川富临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于2021年8月26日上午10:30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1年8月16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8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8名。会议由董事长董和玉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经审议,同意公司编制的《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8名董事赞成,0名董事反对,0名董事弃权,0名董事回避。

《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巨潮资讯网以及《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

(二)审议通过《关于注销所属分公司的议案》

为规范企业法人治理结构,节约公司运营成本,公司拟对所属分公司四川富临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绵阳机场客运站(以下简称“机场客运站”)进行注销,注销机场客运站不涉及人员安置,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对公司财务状况不会产生重大影响,亦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表决结果:8名董事赞成,0名董事反对,0名董事弃权,0名董事回避。

(三)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即将届满,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公司董事会拟进行换届选举。

经公司股东提名、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董和玉先生、蔡亮发先生、王晶先生、孔治国先生、王鹏先生、曹洪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公司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人数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8名董事赞成,0名董事反对,0名董事弃权,0名董事回避。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即将届满,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公司董事会拟进行换届选举。

经公司股东提名、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葛永波先生、刘学生先生、何俊辉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均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8名董事赞成,0名董事反对,0名董事弃权,0名董事回避。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进行股东大会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修订)》规定,经审议,同意对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进行修订。

表决结果:8名董事赞成,0名董事反对,0名董事弃权,0名董事回避。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对外担保管理制度》(2021年8月修订)。

(六)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经审议,同意于2021年9月14日(周二)下午14:30在公司五楼会议室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8名董事赞成,0名董事反对,0名董事弃权,0名董事回避。

股东大会通知详见巨潮资讯网以及《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

三、备查文件

1.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2. 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四川富临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八月二十六日

附件: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董和玉先生:1967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共党员,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1992年7月至2018年6月,先后在莱钢炼钢厂、附属企业炼钢分公司、莱钢新光喷塑钢制品公司、莱钢新兴焊管厂、莱钢股份公司、莱钢集团公司、山东莱钢永锋钢铁有限公司工作,历任会计、主管会计、成本科副科长、财务负责人;2016年10月至2019年12月,任山东莱钢永锋钢铁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结算中心主任,永锋集团有限公司党群工作部部长、党委副书记、工会主席;2019年5月至今,任山东莱钢永锋钢铁有限公司董事;2019年8月至今,任山东莱钢永锋钢铁有限公司董事长;2019年9月至今,任永锋集团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山东钢铁集团永锋临港有限公司总经理、山东钢铁集团永锋临港有限公司党委书记;

2018年10月至今,任公司董事、董事长。

董和玉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董和玉先生任永锋集团有限公司高管,永锋集团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且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均为刘锋先生),除此之外,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同时也未发现有不适宜担任公司董事的其他情形。

蔡亮发先生:1969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共党员,本科学历,助理工程师。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2008年12月至2014年12月,任四川省成都长途汽车运输(集团)公司总经理;2015年1月至2018年10月,任公司副董事长、董事、总经理;2018年10月至今,任公司董事、总经理。

蔡亮发先生持有公司股票15,000股,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同时也未发现有不适宜担任公司董事的其他情形。

王晶先生:1977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工商管理硕士。2000年8月至2005年8月,在上海市华谊集团下属上海焦化有限公司任成本经理、高级成本分析师;2005年8月至2010年8月,在上海赛科石油化工有限公司任财务业绩分析主管、高级预算/业绩分析师;2010年8月至2017年8月,在中化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任物流事业总部绩效管理部总经理、战略管理部总经理;2017年8月至今,任永锋集团有限公司事业发展部部长;2018年12月至今,任永锋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19年5月至2021年1月,任永锋柏克乐建筑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2019年10月至2021年2月, 任索戴芬(山东)智能车泊设备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19年8月至今,任山东钢铁集团永锋临港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山东德瑞智能制造产业园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2018年10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王晶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王晶先生在永锋集团有限公司任职,永锋集团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且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均为刘锋先生),除此之外,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同时也未发现有不适宜担任公司董事的其他情形。

王鹏先生:1983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共党员,本科学历。2006年8月至2020年12月,先后在山东莱钢永锋钢铁有限公司、永锋集团有限公司工作,历任销售部成品库发货员、供应部材料采购业务员、材料科科长、燃料科科长、炉料科科长;2020年12月至今,任永锋集团有限公司供销平台物资公司总经理助理。

王鹏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王鹏先生在永锋集团有限公司任职,永锋集团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且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均为刘锋先生),除此之外,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同时也未发现有不适宜担任公司董事的其他情形。

曹洪先生:1981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共党员,本科学历。2012年5月至2015 年6月,任公司证券部部长、董办主任;2015年6月至2016年3月,任四川富临运业集团有限公司证券办主任;2016年3月起,任公司董事会秘书;2016年5月起,任公司董事;2016年8月至今,任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曹洪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同时也未发现有不适宜担任公司董事的其他情形。

葛永波先生:1968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共党员,博士研究生学历,教授,博士生导师。2004年9月至2009年7月,任山东财经大学副教授、教授;2009年7月至2020年9月,任山东财经大学金融学院副院长、教授、博导;2020年10月至今,任山东财经大学保险学院院长、教授、博导;2019年4月至今,任山东科源制药股份公司独立董事;2020年3月至今,任山东威高骨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9年7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葛永波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同时也未发现有不适宜担任公司董事的其他情形。

刘学生先生:1974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中国注册会计师、税务师。2013年1月至2016年3月,任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部门经理;2016年4月至今,任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部门经理、合伙人;2020年4月至今,任青岛泰德汽车轴承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年6月至今,任东亚装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9年7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刘学生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同时也未发现有不适宜担任公司董事的其他情形。

何俊辉先生:1978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研究生学历,法学硕士; 2013年至今,为国浩律师(深圳)事务所合伙人;2018年11月至今,任深圳瑞捷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年11月至今,任广东安达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年1月至今,任深圳市达科为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9年7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何俊辉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同时也未发现有不适宜担任公司董事的其他情形。

证券代码:002357　证券简称:富临运业　公告编号:2021-042

四川富临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四川富临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8月16日以邮件方式送达给全体监事, 会议于2021年8月26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丰山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巨潮资讯网以及《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

2. 审议通过《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五届监事会即将届满,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监事会拟进行换届选举。公司第六届监事会拟由三名监事组成,其中股东代表监事两名,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同意提名陈丰山先生、苏海静女士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附后)。

表决结果: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采取累积投票制方式表决。

三、备查文件

1.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四川富临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一年八月二十六日

附件:第六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简历

陈丰山先生:1973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中级会计师。1995年10月至2003年4月,在山东禹城机械厂工作,历任会计科长、财务主管、财务负责人;2003年5月至2011年3月,在山东莱钢永锋钢铁有限公司财务部工作,历任财务部部长助理、财务部副部长;2011年3月至今任永锋集团有限公司会计中心主任;2018年10月至今,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陈丰山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陈丰山先生在永锋集团有限公司任职,永锋集团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且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均为刘锋先生),除此之外,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同时也未发现有不适宜担任公司监事的其他情形。

苏海静女士:1979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1999年12月至2003年3月,先后在荣成飞利浦电子有限公司、山东永锋贸易有限公司工作;2003年3月至2007年7月,历任山东莱钢永锋钢铁有限公司财务部资金科会计、资金科科长;2007年7月至今,历任永锋集团有限公司资金中心主任助理、资金中心副主任;2017年5月至今,任山东嘉信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2017年7月至今, 任上海聿联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监事;2017年11月至今,任山东永锋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监事;2019年10月至今,任索戴芬(山东)智能车泊设备有限公司董事;2018年10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苏海静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苏海静女士在永锋集团有限公司任职,永锋集团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且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均为刘锋先生),除此之外,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同时也未发现有不适宜担任公司监事的其他情形。

证券代码:002357　证券简称:富临运业　公告编号:2021-043

四川富临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1. 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原因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相关规定,为了更加真实、准确地反映四川富临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状况,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各类资产进行了全面检查和减值测试,对截至2021年6月30日合并报表范围内存在减值迹象的相关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2. 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范围、总金额和计入的报告期间

公司2021年半年度对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金额共计785.44万元,明细如下:

项目	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金额(万元)	占2020年度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614.18	7.91%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75.55	2.26%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4.29	-0.06%
合计	785.44	10.12%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计入的报告期间为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6月30日。若出现合计数与各分项数据之和尾数不符的,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说明

(一)应收账款

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且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和该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来判定金融工具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但是,如果公司确定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的, 可以假设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以组合为基础的评估。对于应收账款,公司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 而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是可行,所以公司按照客户性质及信用风险为共同风险特征。

公司信用减值损失计提具体方法如下:

(1)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账款已经发生信用减值或信用风险较低,则本公司对该应收账款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并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2)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划分应收账款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名称	计提方法
风险组合	以账龄为基础预计信用损失
性质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公司将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单位的应收款项划分为性质组合,不计提坏账准备。

除性质组合外的其他按组合计提的应收账款,划分为风险组合。公司根据以前年度的实际信用损失,复核了公司以前年度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的适当性,认为违约概率与账龄存在相关性,账龄仍是公司应收账款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标记。因此,信用风险损失以账龄为基础,并考虑前瞻性信息,按以下会计估计政策计量预期信用损失:

项目	账龄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年以上	
违约损失率	5%	10%	20%	50%	

报告期末,应收账款及坏账准备情况如下:其中本报告期计提614.18万元。

类别	期末余额(万元)			期初余额(万元)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983.34	1,268.82	2,714.52	761.54	641.3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672.25	407.28	7,264.97	8,200.86	420.62
合计	11,655.59	1,676.10	9,979.49	8,962.40	1,061.92

(二)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

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损失率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报告期末,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为4,640.83万元,坏账准备金额为1,083.79万元,账面价值为3,557.04万元;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为476.93